重庆市城口县妇女联合会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坚持党的领导。坚决贯彻党的意志和主张，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联发展道路，切实增强妇联工作的政治性和妇联组织的先进性群众性，汇聚全县广大妇女群众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强大合力。

 2.加强对广大妇女群众的政治引领和思想引导。切实承担引导广大妇女群众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把妇女群众最广泛最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引导广大妇女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和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培育良好家风。

 3.依法依章程独立自主开展工作。按照市妇联的要求，指导全县各级妇联按照《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决议，开展妇女儿童工作。

 4.团结动员广大妇女群众干事创业。组织动员广大妇女群众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积极主动参与到党委政府各项中心工作中来，把妇女半边天作用转化为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的强大力量。

 5.突出妇联代表和维护妇女合法权益、促进男女平等职责，服务妇女发展、提升妇女素质。帮助妇女群众通过合法渠道、正常途径，合理伸张利益诉求，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6.拓展妇联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适应人口流动、新兴群体发展等新情况，以社区、农村、家庭为主阵地，加强对乡镇（街道）、村（社区）等妇女群众集中区域的组织覆盖，加强妇联基层组织建设。积极探索开展网上妇联工作，创新活动开展和工作评价机制。加强女干部联谊会作用，发展团体会员。

 7.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切实发挥妇联参与社会事务管理服务作用，按照法定程序承担转移的社会管理服务职能，打造妇联工作服务品牌。发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作用，动员和组织妇女群众主动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矛盾纠纷化解等。发挥民主参与和社会监督作用，积极代表和组织妇女群众参与协商民主，有序参与基层民主自治和企事业单位民主管理。

 8.研究指导妇联自身改革和建设。加强理论政策研究，调查、研究全县城乡妇女儿童的状况、问题，及时为县委、县政府决策提出建议。加强宣传，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氛围。表彰、宣传先进妇女，培养推荐女性人才，开展妇女干部培训。协助党委管理下级妇联干部。

 9.承接政府转移的社会管理服务职能，家庭教育职能.

 （二）机构设置。

 1.县妇联是财政全额拨款的行政机关单位。内设机构2个。即综合部和维权部。另下设事业单位2个：妇儿工委办；妇女儿童服务中心（因群团改革需要，2016年新增加的机构）

 2.人员情况，包括当年变动情况及原因。

妇联机关核定行政编制5名，实有人员5名。下属2个事业单位编制共5名，实有人员4名（2019年2月事业编辞职1人）。县妇联及下属事业单位2019年共有财政供养人员9名，其中行政人员5名，事业人员4名。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9年度决算编制的二级预算单位主要包括妇儿工委办和妇女儿童服务中心2个单位。

 （四）机构改革情况。

 2019年本单位不涉及。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19年度收入总计293.37万元，支出总计293.37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21万元、增长4.34%，主要原因一是支付2018年度渝大嫂项目费用，增加了本年度的收支。二是4名在职职工的正常工资晋升增加了收支。三是实施贫困地区农村妇女培训增加收支30万元。四是派出驻村工作队队员一名，增加了工作经费。五是政府目标绩效考核增加了收支。

 2.收入情况。2019年度收入合计244.3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3.22万元，下降11.97%，主要原因是2019年2月事业人员1人辞职，减少了收入。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38.86万元，占97.75%；其他收入5.52万元，占2.26%。此外，年初结转和结余49.00万元。

 3.支出情况。2019年度支出合计281.6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9.47万元，增长21.31%，主要原因一是支付2018年度渝大嫂项目费用，增加了本年度的支出。二是4名在职职工的正常工资晋升增加了支出。三是派出驻村工作队队员1名，增加了经费支出。四是政府目标绩效考核增加了支出。其中：基本支出182.63万元，占64.85%；项目支出99.00万元，占35.15%。此外，结余分配0.00万元。

 4.结转结余情况。2019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11.7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7.26万元，下降76.04%，主要原因是支付了2018年度的渝大嫂费用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87.86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0.06万元，增长3.62%。主要原因是一是支付2018年度渝大嫂项目费用，增加了本年度的收支。二是4名在职职工的正常工资晋升增加了收支。三是实施贫困地区农村妇女培训项目，增加收支30万元。四是派出驻村工作队队员一名，增加了工作经费。五是政府目标绩效考核增加了收支。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38.8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5.37万元，下降12.90%。主要是支付2018年度渝大嫂项目费用，增加了本年度的收支。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01.55万元，增长73.96%。主要原因一是支付2018年度渝大嫂项目费用，增加了本年度的收支，二是实施了贫困地区农村妇女培训项目30万，增加了收支，三是4名在职职工的正常工资晋升增加了收支，四是政府目标绩效考核增加了收支。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49.00万元。

 2.支出情况。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1.6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52.83万元，增长23.09%。主要原因是支付了2018年度的渝大嫂项目费用。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44.32万元，增长105.11%。主要原因一是支付2018年度渝大嫂项目费用，增加了本年度的收支，二是实施了贫困地区农村妇女培训项目30万，增加了收支，三是4名在职职工的正常工资晋升增加了收支，四是政府目标绩效考核增加了收支。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49.00万元。

 3.结转结余情况。2019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6.2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42.78万元，下降87.31%，主要原因是2018年渝大嫂项目30万元在2019年度支付。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3.59万元，占65.19%，较年初预算数增加79.22万元，增长75.90%，主要原因是一是支付2018年度渝大嫂项目费用，增加了本年度的收支。二是4名在职职工的正常工资晋升增加了收支。三是实施贫困地区农村妇女培训增加收支30万元。四是派出驻村工作队队员一名，增加了工作经费。五是政府目标绩效考核增加了收支。六是上年结余资金49万增加了今年的收支。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21.79万元，占7.7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94万元，增长22.0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发生变化，增加了支出。

 （3）卫生健康支出7.70万元，占2.7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54万元，增长7.5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发生变化，增加了支出。

 （4）农林水支出60.00万元，占21.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6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支付了2018年度渝大嫂项目30万和实施了2019年度贫困地区农村妇女培训项目30万。

 （5）住房保障支出8.55万元，占3.04%，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62万元，增长7.8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派遣工1名，增加了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2.6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2.8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3.94万元，下降2.68%，主要原因是2019年2月事业单位人员辞职1人，减少了支出。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公用经费39.8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7.22万元，下降30.20%，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减少，减少了不必要的支出，二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后减少了费用开支。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0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本年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0万元，增加0.00%，主要原因是.....(无)。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2.76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61万元，增长1,740.00%，主要原因是公务车年数久，车辆维护费用提高。较上年支出数减少2.76万元，下降50.00%，主要原因是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二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三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大幅下降。四是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活动，今年未安排人员出国出访。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

 公务车购置费0.00万元。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

 公务接待费2.76万元，主要用于接待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社会组织调研工作和各类培训教师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61万元，增长1,740.00%，主要原因是接受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社会组织调研工作和各类培训教师人数增加。较上年支出数减少2.76万元，下降50.00%，主要原因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二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大幅下降。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0辆；国内公务接待72批次345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19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80.00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0.00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2019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80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办公费、接待费、交通费、差旅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7.22万元，下降30.2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后减少了费用开支。

 此外，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0.6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28万元，增长84.85%，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群团改革后，需开展业务工作会议，会议成本费用提高。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0.3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0.67万元，下降65.69%，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后减少了费用开支。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19年度我单位未发生政府采购事项，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不涉及预算绩效管理。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无）**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无）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59218086